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5-009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届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Chia Wahhock（谢和福）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5年3月26日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6、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 SEB S. A. 签署 2015 年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监事 Philippe SUMEIRE 先生作为关联监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监事会一致认为此关联交易遵循了三公原则，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作废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根据《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作废股票期权共计 1,920,864 份，并拟以 0 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761,292 股，其中根据《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693,792 股，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67,500 股。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股票期权作废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程序符合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的规定。

9、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限制性股票解锁是指 2013 年 10 月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第二个解锁期 20% 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 20% 的限制性股票已达到设定的业绩指标，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的规定对第二个解锁期 20% 的限制性股票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 20% 的限制性股票予以解锁。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121 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